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以邮件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召开，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其中通讯出席监事为霍润阳先生。

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子红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调整 and 确认子公司建设募投项目有关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的议案》；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，充分考虑了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，不存在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调整 and 确认子公司建设募投项目有关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的公告》。

三、**备查文件：**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10月15日